

2024年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单位 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预算表
- 二、单位收入预算表
- 三、单位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一、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政策；承担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规定起草工作，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相关规定，推动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人力资源市场体系，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

(三)负责全区促进就业工作，拟订并组织落实全区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实施意见，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和公共创业服务体系，建立健全就业援助制度，推进落实职业资格制度，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的相关规定。

(四)统筹建立覆盖全区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拟定全区城乡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贯彻落实全省统一的社会保险关系转续办法和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编制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编制、审核、汇总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

(五)负责全区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

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全区就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六)贯彻落实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监督落实国家、省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相关规定、特殊劳动保护政策及实施细则。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案件。

(七)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拟定全区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意见。贯彻执行省、市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政策和职业资格制度，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办法。

(八)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落实、考核奖惩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拟订全区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办法。

(九)协助有关单位做好公务员录用、公开遴选、公开选调等考试的考务组织工作；会同有关单位组织落实国家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全区评比达标表彰工作，承办部分区管领导干部的行政任免手续。

(十)贯彻执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全区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贯彻落实事业单位人员、机关工勤人员福利

和离退休政策；贯彻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技术等级考核政策。

(十一)贯彻执行农民工工作的相关政策，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统筹指导全区农民工就业创业和发展家庭服务业促进就业工作。

(十二)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预算包括单位本级预算。

本级预算包括：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内设机构办公室的预算。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设1个内设机构：办公室(人力资源股、社会保障股、仲裁调解管理股)。

第二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收入总计 5124.93 万元，支出总计 5124.93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990.36 万元，增长 23.95%，主要原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财政补助资金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缺口财政资金预算增加；支出增加 990.36 万元，增长 23.95%，主要原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财政补助资金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缺口财政资金预算支出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收入合计 5124.9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5124.9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经费 0 万元；单位财政性资金结转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支出合计 5124.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7.68 万元，占 5.61%；项目支出 4837.25 万元，占 94.3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

算收支预算 5124.9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990.36 万元，增长 23.95%，主要原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财政补助资金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缺口财政资金预算收支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5124.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7.68 万元，占 5.61%；项目支出 4837.25 万元，占 94.3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287.6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69.12 万元，占 93.55%；公用经费支出 18.55 万元，占 6.45%。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减少 0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与 2023 年持平，均为 0 万元。

(二)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

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和市委市政府相关要求，采取诸多措施，抓好“三公”经费预算管理，推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工作作风，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三)公车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3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按相关要求，进一步控制新增车辆数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3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和市委市政府相关要求，采取诸多措施，抓好“三公”经费预算管理，推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工作作风，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 18.55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局 2024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局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我局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4年单位预算表

2024年单位收支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5,124.9	一、一般公共服务	0.88
其中：财政拨款	5,103.9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5,124.05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124.93	本年支出合计	5,124.9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124.93	支出总计	5,124.93

2024年单位收入预算表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035001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5,124.93	5,124.93	5,124.93	5,103.93														
	合计	5,124.93	5,124.93	5,103.93															

单位名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2024年单位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5,124.93	287.68	251.14	17.98	18.55		4,837.25	70.31	4,766.94
	035001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5,124.93	287.68	251.14	17.98	18.55		4,837.25	70.31	4,766.94
201 36 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88						0.88		0.88
208 01 01		行政运行	287.68	287.68	251.14	17.98	18.55				
208 01 04		综合业务管理	54.00						54.00		54.00
208 01 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62.86						62.86	58.36	4.5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23.25						123.25	11.95	111.3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22.00						1,322.00		1,322.00
208 05 0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000.00						3,000.00		3,000.00
208 07 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5.70						15.70		15.70
208 26 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43.50						243.50		243.50
208 30 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00						8.00		8.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6						7.06		7.06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5,124.93	一、本年支出	5,124.93	5,124.93	5,103.93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24.93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5,103.93	(二) 外交支出	0.88	0.88	0.88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 教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 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24.05	5,124.05	5,103.05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 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5,124.93	支出合计	5,124.93	5,124.93	5,103.93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海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合计	5,124.93	287.68	251.14	17.98	18.55		4,837.25	70.31	4,766.94		
	035001	新海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5,124.93	287.68	251.14	17.98	18.55		4,837.25	70.31	4,766.94		
201 36 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88						0.88		0.88		
208 01 01		行政运行	287.68	287.68	251.14	17.98	18.55						
208 01 04		综合业务管理	54.00						54.00		54.00		
208 01 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62.86						62.86	58.36	4.5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23.25						123.25	11.95	111.3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22.00						1,322.00		1,322.00		
208 05 0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000.00						3,000.00		3,000.00		
208 07 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5.70						15.70		15.70		
208 26 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43.50						243.50		243.50		
208 30 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00						8.00		8.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6						7.06		7.06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87.68	269.12	18.56	
30309	奖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5	0.0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3.01	23.01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60	0.6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4.69	24.6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2.21	12.2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98	0.98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4.42	54.42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6.96	26.96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7.34	17.34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4.93	84.9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3.94	23.9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5	0.95		0.95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5.19	5.19		5.19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2.70	2.70		2.7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3.59	3.59		3.59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84	0.84		0.84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5.28	5.28		5.28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说明：我单位没有“三公”经费收入，也没有使用“三公”经费安排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2024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经费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经费安排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837.3	4,837.3							
	035001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4,837.3	4,837.3							
特定目标类	党建活动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0.9	0.9							
特定目标类	工作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9.0	9.0							
特定目标类	事业招聘专项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45.0	45.0							
其他运转类	养老保险工作聘用人员专项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34.8	34.8							
其他运转类	社保代办员工资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3.5	23.5							
特定目标类	红旗区社会保险中心专项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4.5	4.5							
其他运转类	人社公共平台劳务费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12.0	12.0							
特定目标类	“三支一扶”专项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18.9	18.9							
特定目标类	社区工作者人员专项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92.4	92.4							
特定目标类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财政补助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1,322.0	1,322.0							
特定目标类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缺口财政资金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3,000.0	3,000.0							
特定目标类	“牧野英才”计划补助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15.7	15.7							
特定目标类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资金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43.5	243.5							
特定目标类	替困难群众交城乡居保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8.0	8.0							
特定目标类	企业离休及建国前工人物业服务补贴等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7.1	7.1							

